

附件

崇明区水务海洋“十五五”规划

(草案)

上海市崇明区水务局

2025年12月24日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十四五”工作回顾..... | 1 |
| 一、主要工作成效 | 1 |
| （一）强化防洪除涝体系建设，防汛安全能力明显加强..... | 1 |
| （二）推进河湖生态体系建设，滨水生态环境逐步改善..... | 2 |
| （三）优化供水保障体系建设，管网供水品质不断升级..... | 3 |
| （四）完善城乡排水体系建设，区域排水格局持续优化..... | 3 |
| （六）加强水务管理能力建设，行业管理效能有效提升..... | 6 |
| 二、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7 |
| 三、存在问题 | 8 |
| （一）水务基础设施有待进一步完善 | 8 |
| （二）水环境治理成效有待进一步巩固 | 9 |
| （三）水资源保障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 9 |
| 第二章 发展趋势和需求分析 | 10 |
| 第三章 “十五五”发展思路..... | 12 |
| 一、指导思想 | 12 |
| 二、基本原则 | 13 |
| 1.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 | 13 |
| 2.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 | 13 |
| 3.坚持管建并举，两手发力 | 14 |
| 4.坚持统筹兼顾，远近结合 | 14 |
| 三、发展目标 | 14 |

| | |
|-----------------------------|----|
| 1.总体目标 | 14 |
| 2.主要指标 | 14 |
| 第四章 “十五五”主要任务 | 17 |
| 一、提升水安全防控与管理，构建韧性防御体系 | 17 |
| 二、改善水环境质量与品质，营造美丽幸福河网 | 19 |
| 三、推进水生态治理与修复，打造和谐滨水空间 | 21 |
| 四、加强水资源节约与利用，提高供水品质保障 | 22 |
| 五、促进水文化传承与发展，夯实治水文化根基 | 23 |
| 六、激发水经济潜力与活力，加快生态价值转化 | 24 |
| 第五章 保障措施 | 26 |
| 一、组织领导 | 26 |
| 二、资金支持 | 26 |
| 三、科研支撑 | 26 |
| 四、人才保障 | 27 |

第一章 “十四五”工作回顾

十四五期间，崇明区水务海洋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水务局的关心指导下，围绕海塘达标、水（泵）闸建设、骨干河道治理、中小河道水环境提升、河湖长效管理、供排水能力及品质提升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基本实现预期目标。

一、主要工作成效

（一）强化防洪除涝体系建设，防汛安全能力明显加强

1. **防汛调度。**强化多部门联动协作，建立健全防汛气象水文等部门会商研判机制。同时，充分利用三岛独立的水系特征与潮汐规律，强化水利工程施工运行调度，显著增强应对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的能力。

2. **海塘达标。**按照崇明三岛主海塘达到 200 年一遇高潮位+12 级风（不低于同频风）防御标准的目标要求，完成崇明岛 106km 海塘达标建设、长兴岛 10.67km 海塘达标建设，全区海塘达标率达到 78.6%。

3. **水（泵）闸建设。**完成 10 座水（泵）闸续建（八滙港北闸、六滙港北闸、四滙港北闸、堡镇港北闸、八滙港南闸、四滙港南闸、堡镇港南闸、老滙港南闸、文兴港水闸、反帝圩泵闸），完成团结沙水闸改建施工准备和前卫泵闸立项，全区水闸总孔径达到 595m，泵站总流量达到 88.4m³/s。

4. **河道整治。**完成 28.08km 骨干河道整治任务（界河（北横引河-界河北闸）、四滙港（四滙港南闸-四滙港北闸）、奚家港（前哨闸河-北横引河）、庙港（新村中心横河~新村

北岸转河)、南环河(凤蓉路~团结河)、双孔水闸河(长江-中围河)局部河道、红星河东段(创建河-建东河)、创建河(红星河-文兴港)、建东河南段(红星河-庆德圩河)),全区骨干(区管)河道整治率达到46.54%。

5. 圩区建设。配合市水务局完成市级圩区规划编制并实施现代农业园区北六淤、北七淤圩区改造工程,完成4座泵闸、1座涵闸新(翻)建。

6. 水文基础设施。完成5个国家基本水文站标准化改造、3个水情自动监测站点迁移改造、2个降雨蒸发观测项目能力提升、4个取水口水质氯化物自动监测站点建设、构建22个基本覆盖崇明三岛的咸潮实时动态监测网络(节点)。

(二) 推进河湖生态体系建设,滨水生态环境逐步改善

1. 滩涂保护。完成30处共6259.55亩历史遗留长江滩涂问题整改;配合市土储中心、区绿化市容局等实施生态种青、护花米草整治等工作。

2. 海洋管控。配合推进崇明岛南沿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地和市级相关管理单位做好长江河口海域重叠区管理、海籍调查与行政审批事项、海洋经济调查等工作,落实海岛资源保护管理和开发审批工作任务。加强海洋生态要素监测、海洋灾害应急演练,提升辖区海域监测预报及应急处置能力。获评国家首届“和美海岛”称号。

3. 河湖生态治理。完成36.28km区管河道生态治理(太平竖河、小漾港、仓房港(南横引河-新海三星镇界)、相见港(南横引河-草港公路))。全域推动生态清洁小流域整治任

务，完成 18 个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128km 镇管河道生态治理，3628 处断点打通；瀛东村生态清洁小流域获得生态清洁小流域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工程。

（三）优化供水保障体系建设，管网供水品质不断升级

1. 供水保障。开工建设崇明岛 57 公里原水管线复线项目，推进 47.7 公里崇明岛域供水系统主干环网建设工程项目前期工作；完成 26.5 公里供水管网老旧落后管材更新改造工程，降低管网漏损率；完成崇西水厂、陈家镇水厂深度处理改造及陈家镇水厂扩建工程；完成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接管 524 万平方米，进一步提升了供水品质和供水保障能力。完成了东风西沙水库取水泵站泵组增能工程，提高咸潮期间水库应急抢水能力。

2. 水资源管理。全面落实取用水计划管理，本区许可证保有量 66 张，许可审批量 37592.9 万立方米；积极开展取水权交易工作，已推动 2 家企业完成了水权交易，交易水量 32.5 万立方米；积极推进非常规水利用，经统计，本区雨水综合利用量可达 40 万立方米/年，工业废水利用量可达 4 万立方米/年；严格落实非居民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对区内重点用水单位的节水日常监管；结合“水周水日”“节水宣传周”，组织开展“五进”节水宣传活动，完成了 46 家节水型载体创建，进一步提高全社会节水意识，巩固县域节水型社会创建成果。

（四）完善城乡排水体系建设，区域排水格局持续优化

1. 雨水排水。新建 76 公里污水管网建设，实现全区雨

污分流；完成 2 座雨水泵站建设（官山东泵站、新河防汛泵站）、1 座雨水泵站提标改造（新梅路泵站），推进官山西泵站建设，3 处易积水点改造（城桥镇体育路、新河镇康复路、堡镇向阳路）。

2. 城镇污水。完成 6 处污水处理厂扩容（新河、堡镇、陈家镇、长兴、东平、新海）、1 座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明珠湖污水处理厂）、推进 1 座污水处理厂高效能运行改造（城桥污水处理厂），8 座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能力将由 11.6 万 m^3/d 提升至 21.15 万 m^3/d ；完成庙镇污水处理站归并、现代农业园区污水就地建站处理及海桥、大同 2 座污水处理站新建；推进港西、建设 2 座污水处理站及中兴、向化 2 座污水处理站施工。完成 10 个撤制乡镇（农场）污水管网收集系统盲区全覆盖，全区城镇污水处理率由 95% 提高至 99%。

3. 农村污水。部分区域实现治理优化提升，农污治理思路向落实“绿色生态低碳环保”理念转变，完成横沙乡民生村等 5 个村农污设施的改造，覆盖 0.2 万户；完成东风西沙二级水源地区域农污设施改建纳管，覆盖 0.1 万户。探索治理新方向新模式，通过试点小三园利用、土壤渗灌、绿化灌溉等资源化利用模式，十四五期间累计开展 14 点次资源化利用试点，累计开展降本改造试点 100 余点次，覆盖 7 个乡镇，切实推动治理工作降本增效。完善运维监管机制，建立监管平台，严格对照“三基本”工作要求开展现场检查，首推“镇、村、户、企”四位一体管养模式。全面评价农污治理现状，制定“一村一策”治理方案和“一设施一方案”优

化路径。

（五）打造智慧水务赋能体系，涉水协同应用持续补强

1. 确立模式。以“整合已建、统筹在建、规范新建”为思路，建立智慧水务“3+N”建设模式，即1张感知网、1个数据中心、1个协同平台、N个重点应用，统筹规划全区水务海洋行业数字化转型发展，推进涉水应用场景以及先进技术手段落地。

2. 推进联通。实现市水务局、区城运中心、区大数据中心、供水企业数据资源与应用互联互通；依托区政务云资源，匹配水务数据增长与存储资源支撑，建立形成数据级、应用级灾备互备架构；依托区大数据平台，加强纵向横向的涉水数据接入共享，优化完善数据流转审批流程和共享范围。

3. 丰富感知。充分利用物联网、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等手段，围绕海塘堤防、水闸泵闸、河道湖泊、污水处理设施等构建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网络，部署接入视频监控232路、液位计12套、盐度计10套、流量计9套、积水监测8套、雷达光电鹰眼监控1套等物联网设备。

4. 汇聚数据。汇聚数据量约160G，按照“应归尽归、应上尽上”原则，持续开展公共数据上链工作，编制完成资源目录266个、推送数据12亿条；协助区级部门进行应用场景开发，接入区城运大平台子应用2个。

5. 迭代应用。围绕“六水融合”打造供水、排水、防汛、河湖、海塘、水文等6方面12个重点数字化应用，部分应用场景荣获上海市城市治理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市水务局智

慧水利优秀案例等荣誉。同时，落实网络安全制度。

（六）加强水务管理能力建设，行业管理效能有效提升

1.河湖长制工作。严格落实河长巡河工作，结合平台化、数据化措施减负增效，督促各级河长履职尽责；推进常规水质专业监测及现场快速检测复核式水质监测机制，强化水质波动隐患防范预警能力；协同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及区绿化市容局等部门，研究建立河湖系统面源污染管控体系，优化提升水质监测精准度，强化面源污染联防联控能力，稳定河湖水质；统筹农林水湿协同治理，完善河湖生态保护治理体系，推进美丽幸福河湖建设。

2. 行业管理。构建水务质量监管专家库，通过视频签到等方式提高项目监管能力；统筹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会，制定生态清洁小流域后评价制度；持续推进水务设施精细化管理，分步落实标准化管理工作；提升河湖管养水平，打造水清景美河湖。

3. 人才培养。加强高层次人才招录和培养，招录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35 名，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28 人，25 人来自“双一流”高校；设置事业单位高级工程师岗位 72 个，实聘 23 名；工程师岗位 80 个，实聘 54 名；完成第 1 期“水务铁军”培训班，锻炼一批水务青年人才；举办河湖长制培训，围绕本区河湖长制工作重点、难点，邀请专家学者开展精准化培训，持续为河长履职“充电赋能”。

4. 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进全程网办，从申请受理、审查决定、证件制作实现全环节在线办理、全过程自动留痕，

不断提升数据共享质量、时效性、完整性。加大人工智能应用，打造“智慧好办”金牌服务，推进“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取水许可”等企业群众办理事项智能预填、智能预审、自动审批等智能服务。推出高频事项帮办，线上开通“专业人工帮办”，实现1分钟响应、90%解决率；线下落实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帮办工作机制，全面提升水务“一网通办”响应速度和精准帮办水平。

5. 区域联动。联动在崇市属企业和江苏启海两地，与海门市水利局签订跨界河道协同治理合作协议，形成跨界治理合力，协同提升区域水环境质量。

二、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表 1 崇明区十四五期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汇总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属性 | 十四五目标值 | 十四五末指标 | 完成情况 |
|----|----------------------------|------|----------------|----------------|------|
| 1 | 主海塘达标率 | 预期性 | ≥73% | 78.6% | 已完成 |
| 2 | 滩涂规范使用率 | 预期性 | 100% | 100% | 已完成 |
| 3 | 河湖水面积 | 约束性 | 128.92 平方公里 | 127.05 平方公里 | 进度正常 |
| 4 | 市、区管河道断面水质稳定在Ⅲ类（含Ⅲ类）以上水体比重 | 预期性 | 100% | 100% | 已完成 |
| 5 | 镇管河道断面水质稳定在Ⅳ类（含Ⅳ类）以上水体比重 | 预期性 | 100% | 100% | 已完成 |
| 6 | 村级河道断面水质稳定在Ⅴ类（含Ⅴ类）以上水体比重 | 预期性 | 100% | 100% | 已完成 |
| 7 | 骨干（区管）河道整治率 | 预期性 | ≥52% | 46.54% | 未达标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属性 | 十四五目标值 | 十四五末指标 | 完成情况 |
|----|-------------------------------|------|------------|--------|------|
| 8 | 河湖水系生态防护比例 | 预期性 | 65% | 72% | 已完成 |
| 9 | 城镇污水处理率 | 约束性 | ≥99% | 99% | 已完成 |
| 10 |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 约束性 | ≥97% | 98% | 已完成 |
| 11 | 污水厂污泥资源化利用率 | 预期性 | ≥98%（除危废外） | 100% | 已完成 |
| 12 | 供水水质综合合格率 （国标 GB5749-2006） | 约束性 | ≥99% | 100% | 已完成 |
| 13 | 供水管网漏损率 | 预期性 | ≤9% | 7.88% | 已完成 |
| 14 | 水务基础信息采集率 | 预期性 | 100% | 100% | 已完成 |
| 15 | 河长制标准化街镇建成率 | 约束性 | 100% | 100% | 已完成 |

指标说明：

1、为与“十四五”规划目标值计算原则相匹配，主海塘达标率指标中全区海塘总长度仍以 2018 年海塘调查资料为准，为 288.117km。

2、生态护岸防护比例 2025 年目标值根据《崇明区水利规划（2021-2035 年）》修正为 65%。

三、存在问题

（一）水务基础设施有待进一步完善

受全球气候变化和人类活动影响，近年来极端天气事件呈现趋多趋频趋强趋广态势，需要加快水务基础设施建设。全区海塘尚且还有约 101 公里未达到 200 年一遇防潮标准、外围水（泵）闸尚有 11 座未达标或建成；骨干河道整治率受耕地占补、林地占用、土地权属等问题影响、尚未达到“十四五”目标值；圩区建设尚不能应对极端暴雨灾害；部分区

域雨水管道管径小、管龄老、存在破损等问题，雨污混接问题尚待整改，长效管理水平有待加强，信息化管理水平欠缺，排水能力未达到规划要求 3-5 年一遇标准。

（二）水环境治理成效有待进一步巩固

近年来，崇明区河湖水质整体呈现震荡向好趋势，“十四五”期间镇控及以上河湖水质断面年度优Ⅲ类占比从 66.9% 提升至 84.3%，但仍存在与 2035 规划指标差距较大。河湖优Ⅲ类水质断面数据反复波动、与群众期盼仍有不足。夏季部分河湖容易出现“水华”现象，对水质影响较大。此外，各类面源污染管控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三）水资源保障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崇明本岛尚有 679 公里落后材质管道未进行改造，农村区域供水管网“树状”分布且管龄较长，一旦发生主管破损影响范围较大。高峰用水期局部存在供需矛盾，部分区域（如个别农场小区）水质水压不稳定；供水管网漏损信息化、智慧化管理水平较低，无法及时发现漏损点；极端气候影响下本区“抗咸保供”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其中尤以横沙岛最为明显；市级公共能源交易平台暂不支持双跨交易（跨水资源区、跨行政区），本区取水权交易工作开展局限性较大。

第二章 发展趋势和需求分析

一是“人民城市理念”为水务工作提出了新要求。为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城市更新工作的总体部署，本区陆续出台了多个专项规划和行业管理文件。崇明水务工作须在提高区域水安全保障能力、改善水环境质量、改善水质和透明度、提升区域生态环境效应的同时与其它专项规划做好有机衔接。

二是国家战略为水务工作指明了新方向。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水务工作高质量实施是落实水利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之一。同时，美丽中国、江河战略、国家水网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相继实施以及《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等一系列重要文件陆续出台。我市结合国家战略，还印发了《关于加强本市美丽幸福河湖建设的令》、《关于加强本市美丽幸福河湖建设的指导意见》、《深入开展水生态建设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重要文件，为下阶段崇明水务工作提供了指导。

三是世界级生态岛赋予水务工作新的任务。根据愿景，崇明区到2035年要基本建设成为在生态环境、资源利用、经济社会发展、人居品质等方面具有全区引领示范作用的世界级生态岛。水务工作是世界级生态岛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上海市崇明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年）》等一系列上位规划在水质、水面积提升等方面以及新形势下水环境治理

工作提出的小微水体治理、河湖水体清澈度等工作任务均提出了相关要求，这些要求为水务工作布置了一系列重要的任务。

四是极端天气变化给水务工作带来了新挑战。近年来，本区遭遇了“烟花”“梅花”“贝碧嘉”“普拉桑”“康妮”等台风及数轮强降雨袭击，极端灾害性天气趋频趋强。横沙岛受咸潮影响，水资源调度和保障难度加大。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考察调研时提出“全面推进韧性安全城市建设”，水务工作作为建设韧性城市的关键性、基础性工作，要确保涝水蓄得住、排得出，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

第三章 “十五五” 发展思路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贯彻落实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部署，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坚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以流域为单元，统筹推进水灾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治理，传承弘扬水文化，健全江河保护治理制度，形成江河哺育人民、人民守护江河、人水和谐共生的江河保护治理格局。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崇明区提出“六水融合”发展理念。

“六水融合”发展理念，即实现水安全、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水文化、水经济的全面融合与协调发展，是崇明水务建管养工作的核心指导思想。通过科技创新和数字赋能，提升水务设施标准化、精细化管理能力和水平，是实现“六水融合”发展目标的关键途径。

- ▶ **水安全:**指区域防洪除涝和供水水质的保障能力能够抵御自然灾害，保护人民生命财产不受损失。
- ▶ **水环境:**指河湖水体的水质、透明度及其周边环境条件。良好的水环境应当水质稳定、透明度高、周边环境整洁优美。
- ▶ **水生态:**指滨水空间动植物及微生物共同构建出的生态

系统。稳定的水生态系统应当生境条件丰富、生物多样性好、水体自净能力强。

➤ **水资源:**指地表水和地下水等自然水体的资源属性。水资源被广泛地用于人类的生产与生活中。

➤ **水文化:**指人类在与水互动、共生的历史中所创造、积累并传承下来的物质或精神财富。

➤ **水经济:**指围绕河湖海洋开发、利用、治理、保护等一系列活动所形成的产业体系或经济形态。

崇明水务“十五五”规划确定的发展理念：以“六水融合”为驱动，构建较为完善的水务设施体系，确保水安全，改善水环境质量，修复和保护水生态系统，实现水资源节约高效利用，传承和弘扬水文化，推动水务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保障民生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着力提高水务海洋公共服务能力和品质，满足市民对饮用水水质、防汛除涝安全、滨水空间生态环境、海塘生态环境等方面的需求，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2.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

系统总结“十四五”期间崇明水务海洋建设取得的成效和经验做法，梳理当前水务海洋工作面临的突出短板和薄弱环节。围绕功能提升、智慧化管理等方面，细化实施方案和

保障措施，确保各项规划任务高质量落地，为世界级生态岛建设提供坚实的水务支撑和保障。

3.坚持管建并举，两手发力

注重管理和建设并重，既要加快水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区域防洪除涝能力及涉水产品品质保障，又要同步强化非工程措施建设，形成软硬结合的立体防护网络。

4.坚持统筹兼顾，远近结合

立足长远，既要锚定 2035 年建成“具有全球引领示范作用的世界级生态岛”的目标愿景，分析水务工作的不足与差距，又要着眼当下形势，对照薄弱环节，分清轻重缓急，合理安排近远期目标和实施任务，优先安排对防汛除涝、供水、水环境、海洋生态提升有明显作用、建设条件较好工程或非工程措施。

三、发展目标

1.总体目标

到“十五五”末，水安全体系趋于完善、水环境质量稳中有升，水生态系统平衡健全、水资源利用集约高效、水经济手段和水平智慧领先，逐步建成具有世界级生态岛特色的现代水务保障体系。

2.主要指标

崇明区水务海洋主要指标宜在“十五五”期间充分衔接《崇明区水务“十四五”规划》、《崇明区水利规划（2021-2035年）》、《崇明区供水专业规划（2020-2035年）》、《崇明区污水处理系统及污泥处理处置专业规划（2020-2035）》以及《崇

明区雨水排水规划（2021-2035年）》等规划，具体如下：

表 2 崇明区十五五期间主要指标表

| 序号 | 指标名称 | 指标属性 | 基准值（2025年） | 目标值 |
|----|-------------------------------|------|------------|--------|
| 1 | 主海塘达标率（%） | 预期性 | 69 | 88 |
| 2 | 河湖水面积（km ² ） | 约束性 | 127.05 | 134.15 |
| 3 | 骨干（区管）河道整治率（%） | 预期性 | 46.54 | ≥60 |
| 4 | 市、区管河道断面水质稳定在Ⅲ类（含Ⅲ类）以上水体比例（%） | 预期性 | 100 | 100 |
| 5 | 镇管河道断面水质稳定在Ⅲ类（含Ⅲ类）以上水体比例（%） | 预期性 | — | ≥85 |
| 6 | 城镇污水处理率（%） | 约束性 | 99 | ≥99 |
| 7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 | 预期性 | ≥99.6% | ≥99.6% |
| 8 | 区管及以上美丽河湖建成比例（%） | 预期性 | — | ≥60 |
| 9 | 供水管网漏损率（%） | 预期性 | 7.88 | ≤6 |

指标说明：

1、主海塘达标率：指达到 200 年一遇高潮位+12 级风（不低于同频风）防御标准的主海塘长度占全区总海塘长度的比例。其中全区主海塘长度根据 2023 年海塘调查资料数据更新为 326.95km。2025 年基准值为：全区海塘达标率为 69%，其中崇明岛 88.83%、长兴岛 94.46%、横沙岛 1.88%。

2、河湖水面积：指区域内河湖水面所占的面积。

3、骨干（区管）河道整治率：指完成整治的骨干及区管河道的长度占规划河道长度的比例。

4、市、区管河道断面水质稳定在Ⅲ类（含Ⅲ类）以上水体比例：指全区范围内市管、区管河道水质监测断面数据平均值稳定在Ⅲ类水及以上的河道占全区市管、区管河道总数的比例。

5、镇管河道断面水质稳定在Ⅲ类（含Ⅲ类）以上水体比例：指全区范围内镇管河道水质监测断面数据平均值稳定在Ⅲ类水及以上的河道占全区镇管河道总数的比例。

6、城镇污水处理率：指城镇实际污水处理量占城镇污水排放总量的比例。

7、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指农污经过治理或者纳入管控的行政村数量占行政村总数的比例。

8、区管及以上美丽河湖建成比例：指完成美丽幸福河湖创建的市管、区管河湖占全区市管、区管河湖总数的比例。

9、供水管网漏损率：指年供水量与年有效供水量之差占年供水量的比例，采用修正后的数据。

第四章 “十五五” 主要任务

一、提升水安全防控与管理，构建韧性防御体系

(一) 加快推进海塘达标工作。开展崇明生态岛环岛防汛提标三期工程、长兴岛青草沙水库中央沙南堤达标加固工程、横沙新洲三期北堤及八期北堤西段海塘提标改造工程等在内的 82.08km 海塘达标工程。全区三岛形成“三环、多塘”的海塘空间布局，主海塘防御标准 200 年一遇比例达到 88%；开展海塘大堤布局规划，梳理并严格管控一线海塘、主海塘和备塘，其他海塘大堤因地制宜资源化、资产化处理、移交；在符合海塘防汛安全要求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开展美丽海塘、生态海塘建设、重点对海塘内坡、内青坎开展生态化改造；根据滩势实时变化情况，适时开展保滩工程建设。

(二) 持续压实水利设施标准化管理责任。以水利工程标准化创建为抓手，全面强化工程安全管理，落实管理责任、完善管理制度、提升管理能力，打造工程管理精品，基本实现网格化巡查体系、规范化维保体系、智能化监测体系、特色化展示体系、科学化评价体系；强化市场化养护监管力度，以问题为导向，积极探索并建立科学有效的考核、评价、处罚机制，提高考核内容标准的合理性和科学性；加强政策法规研究分析，会同相关部门协同解决海塘大堤交通安全、水闸照顾性通航安全保障的相关综合性疑难问题；加速构建“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网络，在海塘区域增加相关监测设备。

(三) 持续提升韧性除涝能力。推进沿江水（泵）闸达标建设，开展仓房港北延伸及仓房港北闸、张网港北延伸及

张网港北闸建设研究，完成北湖涵闸维修工程、团结沙水闸改建工程、前卫泵闸新建工程，协调并配合推进南环河东闸前期研究工作，全区水闸总孔径达到 623m，泵站总流量达到 108.4m³/s。加快骨干河湖水系整治，开展八滙港等骨干河道整治工作，开展 1-2 轮市、区管河道护岸应急整治，骨干（区管）河道整治率提升至 60%，实现闸河配套。有序推进低洼圩区达标建设，开展崇明区圩区规划编制工作，区分轻重缓急，推进 2 个低洼圩区达标建设。

（四）结合城市更新加快城镇雨水排水改造。完善“自排为主、强排为辅”的城镇雨水排水布局。因地制宜采用达标建设、海绵城市建设协同、就地全面改造等途径，推进城镇排水系统的更新改造，完成新河老镇区防汛除涝一期工程（管网工程）、官山路西泵站提标扩容、加快老镇区积水点改造工程建设。

（五）持续推进河湖水面积达标。结合骨干河道达标建设、地块开发新开支级河湖、小微水体升级管控、塘水复合、林水复合等途径，河湖水面积达到 134.15km²，增强河网错峰缓排蓄滞洪能力。研究设置“湿地型村级河道”水体分类，总体区别于按水质标准进行管控，凸显其防汛排涝、农业用水、自然消纳、生态修复等功能，实现河湖“分类治理，全域管理”的目标。

（六）提升防汛防台应急处置能力。强化与气象、应急、交通等部门的信息共享与应急联动；做好隐患排查，通过智慧化手段及时发现防汛薄弱点；加强防汛物资储备与抢险队

伍培训和实战演练；开展汛期台风影响复盘分析工作，提升防汛管理水平。

二、改善水环境质量与品质，营造美丽幸福河网

（一）着力推动河湖水质提升。以河湖长制工作为引领，协同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及区绿化市容局等部门，进一步健全河湖系统面源污染问题常态化联防联控机制，强化水质波动隐患管控力度。持续深化“上级交办、河长热线、每周暗访、专业巡查、社会监督”五位一体问题发现机制，优化预警信息流转和响应效率，刚性落实水质问题闭环机制。

（二）完善污水处理系统格局。根据地区规划和开发建设，完成向化镇、中兴镇污水处理站归并工程，逐步实现“六片九厂X站”的全区污水处理格局。积极探索开展本区污水处理厂高效能运行、污水管网低水位运行工作，提高污水设施运行管理水平，提升污水处理服务能力、应急处置能力。积极推进污水处理厂绿色低碳标杆厂创建工作，进一步对接区绿化市容局，推进中水用于绿化浇灌和市政冲洗。

（三）加快推进污水智能化监管。结合崇明排水设施分布特色、管理模式等，在现有“厂站网一体化运行监管平台”基础上双向发力，一是“扩感知”，在排水全流程关键节点加密布设智能监测设备、定期更新老旧设施设备，构建全域覆盖、全时响应的“感知神经系统”；二是“强大脑”，集成GIS、水力模型、AI算法等，逐步演进为能够模拟、预测、优化和联动调控的“智慧中枢”，实现从被动响应到主动智能决策的跨越，及时有效发现并解决雨污混接、外水入侵等问题。

（四）持续推进全区雨污混接整治工作。完成城桥片区、陈家镇片区、堡镇片区、新河片区、长兴横沙片区、西部北部片区合计6大片区雨污混接整治和排水系统提标工程，从根本上解决雨污水混接问题，提升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与运行效能，改建区域雨水排水系统，全面提升全区防汛排涝能力，增强城市韧性。同时，联合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等行业主管部门建立健全雨污混接长效管理制度，压实各乡镇、房屋产权单位主体责任，切实加强雨污混接整治长效管理，巩固雨污混接整治成效。

（五）持续探索农污治理新模式。坚持“绿色低碳、生态治理”方向，围绕“降本增效”核心目标，积极推广尾水资源化利用等低成本技术路径。在治理成效上，严格落实“三基本”管控要求，确保“基本看不到污水横流、基本闻不到臭味、基本听不到老百姓怨言”。按照“因地制宜、稳定达标、有序运行”的方针，强化与国土空间规划、水环境功能区划、排水及湿地等专项规划衔接，充分考虑农村地区人口集聚度、环境敏感度、生态承载力、水环境质量改善要求和农民意愿等因素，分类、分级、分步有序推进农污设施处理能力与区域发展和产业相匹配。深入探索符合农村实际、建设和运行费用低、管护简便的农污治理模式。不断提升运维养护工作质量，持续开展“三基本”监管，健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养机制，推动治理向“高质量”跨越。

（五）推动水环境保护与修复。有序开展规划河湖蓝线内退塘还湖治理工作，加大塘水复合力度，并与周边河湖连

通，增强河湖调蓄能力；规范入河排污口管理，加强源头管控；结合乡镇治理需求，围绕镇管河道及具有一定引排水功能的村级河道开展 20 个生态清洁小流域、完成 20 个清澈度提升试点；持续加强河湖水系连通，有序开展镇村级河道断点打通及轮疏工作，增强水体流动性，改善区域水环境。

三、推进水生态治理与修复，打造和谐滨水空间

（一）系统恢复滨水空间生境条件。结合鱼塘生态化改造，完成陈家镇清流溪建设；开展北横引河生态治理研究，探索郊野段骨干河道治理新模式；完成环岛运河美丽幸福河湖申报，开展河湖健康评价和美丽幸福河湖评价及申报，区管及以上河道美丽幸福河湖建成比例不低于 60%。

（二）加强河湖水系管理与养护。有序推进市区管河道市场化养护工作；利用无人机、无人船等信息化手段，提升市区管河道养护的专业性和智慧性；推动市区管河道“水华”治理试点工作，着力改善夏季水环境面貌；深入推进镇村级河道成本绩效分析成果应用；鼓励和引导镇村级河道养护公众参与、公众宣传和公众监督工作，完善监管网格，形成社会合力；研究制定新一轮镇村级河道生态疏浚管理办法，逐年开展镇村级河道生态轮疏工作。

（三）开展水土保持预防和治理。严格水土保持方案审查审批，强化项目选线选址合理性、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和措施等审查；严格查处水土保持违法违规行为，建立完善水土保持监管执法衔接机制；充分发挥水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作用，加强跨部门

联合执法，全力推进全区自然资源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突出问题中涉及水土保持“未批先建”“未批先变”“未验先投”等违法违规问题的查处；开展水土保持信用评价工作，探索初步建立区级信用监管机制，全面推行水土保持信用监管。

（四）科学实施海洋生态修复。推动“一岛一策”海岛修复，结合新一轮“和美海岛”创建，重点实施崇明南沿海洋生态修复、崇明环岛提标一期生态修复提升等项目，完成55km海岸线整治与修复，增强海岸带生态减灾功能。

四、加强水资源节约与利用，提高供水品质保障

（一）开展水资源保障研究。根据区域内水资源的特点，统筹各领域用水需求，针对农业、工业、城镇以及非常规水开发利用等领域，确定科学合理的水资源开发利用目标和政策措施，推动水资源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开展横沙新洲内河淡水补充横沙岛淡水资源、横沙污水处理站尾水利用、创建河水闸加泵改造等研究工作，保障咸潮期横沙岛用水需求。

（二）强化取用水全流程管理。严格取用水计划管理，巩固月用水量5000立方米及以上大用水户和重点用水单位计划用水管理全覆盖成果，提高计划用水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取用水计量设施（器具）配备和管理，及时更新取水计量设施（器具）电子档案，持续推进取水计量数据接入。积极推进用水权交易，优化资源配置，引导水资源向高效益、高效率方向转变，同时提升全社会的节水意识。

（三）提升城乡供水安全和品质。完成崇明岛 57 公里原水管线复线项目，加快推进供水环网工程建设，提高供水安全系数。合理建设高品质供水，协调推进老旧、高危自来水管网改造和二次供水改造，提高管网建设标准，减少破损管道二次污染，全区供水管网漏损率小于 6%（根据市供水规划动态调整）。推进二次供水设施接管 400 万平方米（根据市供水规划动态调整），完善二次供水监管能力建设，加强维护保养，加快推进智能表务，提高服务水平。

五、促进水文化传承与发展，夯实治水文化根基

（一）开展水文化知识宣传。系统挖掘和整理崇明特色水文化资源，重点围绕“水故事”（如围垦历史、河堤闸工程）、“治水理念”（生态、低碳、绿色）等主题，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海洋日”“节水宣传周”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水文化节、水资源教育实践等宣传活动；持续推进水文化宣传“五进”（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村居、进机关），扩大覆盖面和受众参与度；开发多种形式的文化产品和互动体验（如图文、短视频、研学路线、实践基地等），推动水文化融合传承与创新传播；强化公众对节水、爱水、护水理念的认知，提升全社会对水治理的认同感和支持度。

（二）加强水务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到 2030 年，水务系统干部职工的思想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养和法治观念显著提高，水文化建设取得新进展，行业文明形象进一步彰显。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融入水务发展各方面，提升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质量与实效，突出水务领域的新时代

文明实践特色，为水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思想基础、精神动力和道德支撑。

（三）开展水文化品牌建设。挖掘和建设一批传统水乡村落，打造示范“美丽健康河湖”“水美乡村”，展现河湖治理成效，提高水乡文化的传承和发展水平；对已建工程，充分挖掘水利工程文化功能，从保护传承弘扬角度将水利工程与其蕴含的水文化元素有机融合，提升水利工程文化品位。对新建、在建工程，在工程规划、设计、建设中融入水文化元素，依据工程特点配建水文化、水利科普展示场所，面向社会公众开放；总结推广水生态文明建设试点成果和经验，推动以环岛运河、主干河湖为纽带的水文化建设及地域水文化挖掘与利用；编制水利风景区建设规划，推动建设 1-2 个水利风景区创建。

六、激发水经济潜力与活力，加快生态价值转化

（一）服务好重点地区开发建设。根据崇明岛生态旅游、长兴岛海工装备以及横沙岛渔港经济等发展定位，结合地铁、高铁等上岛契机，开展陈家镇陈西河、白港河、城桥镇秀山路河、官山路河等河湖治理工程，支撑重点区域开发建设，形成差异化的水经济协同发展格局；加强与长兴管委会，市城投集团等配合，开展好长兴岛地铁小镇配套长兴湖、横河（G40-规划金沙河）等水务项目建设。

（二）加快河湖生态价值转化实践。以美丽幸福河湖申报等工作为契机，与交通、体育、文旅等相关部门联动，加快滨水空间开发开放，探索将河湖生态价值转化为经济价值

的典型案例，驱动生态岛特色产业发展；充分发挥海洋资源优势，探索海洋+文旅等产业发展，协同推进长兴岛建设世界级现代化造船基地。

第五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和关于治水重要讲话及指示批示精神，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落实规划任务，推动新阶段水务高质量发展。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在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下，与发改、财政、规资、绿容、住房、交通、生态环境、农业农村等多部门协同，形成合力，保障河湖整治项目有序推进。

二、资金支持

积极争取资金政策，用足用好中央资金、水利专项资金、生态岛三年行动计划资金等支持，合理配比区、镇两级财政投入比例。进一步与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财政部门对接，按照相关文件精神，落实骨干河道整治工程、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等中小河道综合整治工程中相关土地政策和指标支持，有序规范推进工程建设。

三、科研支撑

加强基础性、前瞻性、战略性、应用性重大课题研究，依托重大工程建设项目进行关键技术攻关。结合数字孪生水利建设，为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提供高水平的科技支撑。完善科技创新机制，加强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成熟适用技术推广、先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合作交流，为实现水务现代化提供强有力的科技引领和支撑保障。

四、人才保障

持续开展“水务铁军”培训，培养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水务青年人才；精准引进急需紧缺专业人才，推动跨部门、跨领域交流，优化人才年龄、专业和来源结构；构建系统化培训体系，强化实践锻炼，重点提升履职所需专业素养、服务意识和数字化能力；健全科学、精准的考核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畅通职业发展通道，激发内生动力。